

---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HUGONGELECTRICGROUPCO., LTD.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8 年 5 月

## 目录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参会须知 .....	3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	5
议案一 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7
议案二 关于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8
议案三 关于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24
议案四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0
议案五 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	31
议案六 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32
议案七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39
议案八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各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40
议案九 关于为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41
议案十 关于 2018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42

#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参会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的规范意见》、《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特制定如下大会须知，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严格遵守。

一、股东大会设大会秘书处，具体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二、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三、股东到达会场后，请在签到处签到，并出示以下证件和文件：

（1）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者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介绍信和股东账户卡。

四、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权利。为维护股东大会的秩序，保证各股东充分行使发言、提问的权利，请准备发言和提问的股东事先向大会秘书处登记，并提供发言提纲。大会秘书处按股东持股数排序发言，股东发言时应向大会报告所持股数和姓名，发言内容应围绕本次大会的主要议题，发言时请简明扼要。

五、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进行表决。各项表决案在同一张表决票上分别列出，请股东逐项填写，一次投票。

六、股东填写表决票时，应按要求认真填写，并务必签署姓名。未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没有股东名称、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票的，视为该股东放弃表决权利，其代表的股份数不计入该项表决有效投票总数之内。

七、在会议进入表决程序后进场的股东其投票表决无效。在进入表决程序前退场的股东，如有委托的，按照有关委托代理的规定办理。

八、本次大会表决票清点工作由四人参加，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推选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和一名律师组成，负责计票、监票。清点计票后，由总监票人填写《表决结果》，并将每项表决内容的实际投票结果报告大会主持人。

九、公司董事会聘请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十、根据监管部门的规定，为维护其他广大股东的利益，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

十一、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十二、本会议须知由股东大会秘书处负责解释。

#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类型和届次：2017 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地点：

会议时间：2018 年 5 月 3 日 14:00

会议地点：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177 号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出席人员

1、2018 年 4 月 25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合法委托的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人员

### 二、会议议程

（一）报告会议出席情况，宣布会议开始；

（二）逐项审议下列议案：

议案一、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各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九、关于为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十、关于 2018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三）股东发言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提问；

（四）记名投票表决（由股东、监事及律师组成表决统计小组进行统计）；

- （五）与会代表休息（工作人员统计现场投票结果）；
- （六）宣读投票结果和决议；
- （七）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八）宣布会议结束。

## 议案一

### 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决定向本次年度股东大会提交《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三日

附件：《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受益于公司各项经营计划的落实，2017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1,258.73 万元，同比增长 42.4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44.02 万元，同比下降 1.18%，主要原因是受人民币升值影响，汇兑损失 1,835.18 万元，若扣除此因素，本报告期净利润同比增长 21.34%。本年度，国内销售收入增长 75.22%；海外销售收入增长 33.24%；重庆沪工、天津沪工、广州沪工销售收入平均增长 42.15%；彗星机器人销售收入增长 93.05%；自动化焊接（切割）成套设备销售收入增长 43.43%；“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销售收入增长 17.33%。根据海关商品编码数据，2013 年至 2017 年公司出口金额连续位居行业第一。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专业的汽车白车身及零配件焊接机器人公司彗星机器人并对其增资，以拓展汽车行业焊接；与全球最大的机器人本体公司之一发那科机器人（FANUC）结成战略合作伙伴；向天津、广州、重庆子公司增资，进一步加大在京津冀地区、珠三角地区、西南地区等工业发达地区的业务覆盖范围，扩大销售规模；投资设立沪工智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主要生产激光设备、机器人柔性生产线、数字化焊接设备和数控切割设备等产品，推动产业升级和产业链的延伸，并将有效解决公司现有场地紧张、产能无法满足需求的问题；同时，为积极响应国家对军民融合、国防军备体制深化改革的倡导，快速切入增长空间广阔的军工装备领域，公司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拟全资收购专业从事航天军工系统装备及相关生产设备的设计和研发的企业航天华宇，以及其下属从事航天飞行器结构件和直属件的生产、装配和试验测试服务并四证齐全的军工企业河北诚航。

2018 年，公司将积极响应国家对军民融合、国防军备体制深化改革的倡导，积极进军聚焦于航天航空的军工产业。同时，还将继续充分利用资本杠杆，进一步整合内外部资源，加大对数字化焊机、智能化焊机、机器人焊接成套系统、激光焊接与切割系统、工业控制、智能工厂、工业物联网、工业大数据与远程控制等领域的投入，以及在相关产业链上的拓展。在外销上，将进一步保持和扩大公



司在海外市场的份额，在持续拓展发达经济体市场外，还将继续紧跟国家“一带一路”的战略，加快拓展沿线国家和地区的市场，加强沪工全球的品牌建设和市场占有率。在内销上，抓住宏观经济景气回升和国内产业升级的机会，加大投入力度和提升管理水平，注重区域市场的拓展和专业市场的挖掘，进一步开拓和挖掘更具深度的市场。在研发上，沪工技术实验室已获得国际权威机构授权实验室的认证，公司还将继续加强研发设施国际标准的升级，充分发挥实验室经济。在人才储备管理上，将吸引更多的有识之士和中高级管理人才加入沪工的团队。在募投项目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安排落实募投项目的投入，积极扩大产能，进一步升级自动化智能制造系统。在信息化建设方面，充分利用全新的 ERP 系统、SRM 供应商协同平台、CRM 客户关系管理系统、HRM 人力资源管理系统、MES 制造执行系统等。在提升管理方面，公司将继续深入推行“八个全面”工作理念：即全面预算、全面考核、全面审核、全面 6s、全面看板管理、全面培训、全面服务和全面信息化。

公司的长期战略目标是致力成为“中国领先的焊接与切割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将以科技创新、市场导向、管理提升和员工发展为基础，关注客户价值，承担社会责任，致力于为世界提供先进、优质并有竞争力的全面焊接与切割解决方案。依托已取得的技术、品牌、渠道和人才等优势，在不断提升公司管理水平的基础上，充分发挥资本市场的作用，在业务发展方面积极把握国内外的行业并购整合机遇，逐步完善公司产品相关的产业链布局，加快公司的内生式增长和外延式增长。

##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基本情况：

本年度，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全年的工作由两届董事会共同完成。两届董事会的基本情况如下：

#### 1、第二届董事会基本情况：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 2014 年 10 月 5 日经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成立。

本届董事会成员 7 名，分别为：

董事长：舒宏瑞；

董事：舒振宇、曹陈、余定辉；

独立董事：殷树言、潘敏、李红玲。

以上董事任期自 2014 年 10 月 6 日起至 2017 年 11 月 8 日止。

2、第三届董事会基本情况：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 2017 年 11 月 8 日经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成立。

本届董事会成员 7 名，分别为：

董事长：舒宏瑞；

董事：舒振宇、曹陈、余定辉；

独立董事：李红玲、俞铁成、周钧明。

以上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7 年 11 月 8 日起至 2020 年 11 月 7 日止。

（二）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2017 年董事会共召开 10 次会议，具体如下：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会议审议通过或向股东大会提交了以下议案：关于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制定《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套期保值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期衍生金融工具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开展 2017 年度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公司开展 2017 年度远期结汇业务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6 日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

实到董事 7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收购上海燊星机器人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31%股权并增资的议案。

3、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4、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15 日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5、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6、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1 日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7、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不适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6 年修订）》第十三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相关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2016 年修订）》第四条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相关标准说明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

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对本次交易相关事项进行审议的议案。

8、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与江苏省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投资协议》暨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审议《关于 2017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10、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下属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 （三）董事会下属各专业委员会基本情况：

本年度，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全年的工作由两届董事会共同完成。两届董事会下属各专业委员会基本情况如下：

#### 1、审计委员会：

1.1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14 年 10 月 6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并成立。

本届审计委员会成员 3 名，分别为：

主任：潘敏（独立董事）

委员：李红玲（独立董事）、舒宏瑞

本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期为自本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建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

1.2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并成立。

本届审计委员会成员 3 名，分别为：

主任：周钧明（独立董事）

委员：李红玲（独立董事）、舒宏瑞

本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期为自本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建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1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于 2014 年 10 月 6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并成立。

本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 3 名，分别为：

主任：李红玲（独立董事）

委员：潘敏（独立董事）、余定辉

本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任期为自本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建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

2.2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并成立。

本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 3 名，分别为：

主任：李红玲（独立董事）

委员：俞铁成（独立董事）、曹陈

本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任期为自本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建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 3、提名委员会：

3.1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于 2014 年 10 月 6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并成立。

本届提名委员会成员 3 名，分别为：

主任：殷树言（独立董事）

委员：李红玲（独立董事）、曹陈

本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期为自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建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

3.2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并成立。

本届提名委员会成员 3 名，分别为：

主任：俞铁成（独立董事）

委员：李红玲（独立董事）、余定辉

本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期为自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建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4、战略委员会：

4.1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于 2014 年 10 月 6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并成立。

本届战略委员会成员 3 名，分别为：

主任：舒宏瑞

委员：潘敏（独立董事）、舒振宇

本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任期为自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建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

4.2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并成立。

本届战略委员会成员 3 名，分别为：

主任：舒宏瑞

委员：周钧明（独立董事）、舒振宇

本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任期为自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建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四）2017 年董事会下各专业委员会会议情况及内容：

2017 年董事会下各专业委员会共召开 11 次会议，具体如下：

1、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共召开 5 次会议：

1.1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7 年 1 月 3 日召开，会议应到委员 3 人，实到 3 人，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6 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1.2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召开，会议应到委员 3 人，实到 3 人，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2016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 年度审计部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听取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16 年度年报审计汇报的议案、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会计师的议案。

1.3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召开，会议应到委员 3 人，实到 3 人，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2017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1.4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召开，会议应到委员 3 人，实到 3 人，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2017 年 1-6 月财务报告草案》的议案。

1.5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召开，会议应到委员 3 人，实到 3 人，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2017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2、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7 年共召开 1 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召开，会议应到委员 3 人，实到 3 人，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 2017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3、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17 年共召开 3 次会议：

3.1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召开，会议应到委员 3 人，实到 3 人，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管理人员构成的议案。

3.2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召开，会议应到委员 3 人，实到 3 人，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3.3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召开，会议应到委员 3 人，实到 3 人，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7 年共召开 2 次会议：

4.1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召开，会议应到委员 3 人，实到 3 人，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公司未来 2-3 年经营计划的议案。

4.2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召开，会议应到委员 3 人，实到 3 人，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与江苏省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投资协议》暨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五）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 三、公司未来经营计划

1、市场开发计划。国际市场，利用本公司目前在海外市场的优势，加大现有市场的深度挖掘及潜在市场的开拓力度。进一步巩固与国际知名焊接企业的联系和合作，充分发挥国内生产制造成本优势和本公司生产技术稳定性优势，为客户提供高品质产品的同时，提高本公司的技术水平和制造水平，与此同时，公司将重点进行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市场的开发。国内市场，公司将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相关产品的组合，并提高成套设备服务能力，使客户得到“一站式专业化服务”。通过合理的产品组合，增加新的利润点，以差异化的、灵活性的，适合专业用户的高附加值产品组合实现盈利制胜。渠道建设方面，继续发展与经销商的合作，促进经销商在市场角色中从单一销售商到服务集成商的转变，从而在销售量及盈利模式中有较大突破与发展，并从中选择、培养能够与公司共同发展、具有共同理念的经销商作为公司未来核心经销商团队，优化其作为整个市场经济社会中一个重要资源体在公司所发挥的积极作用。公司在区域市场紧跟国家发展战略，充分利用重庆、广州、天津三家子公司在区域市场的资源，加大对西南、西北、华南和华北等潜力市场的开拓及投入，提升公司在这些国家重点投入发展区域的市场占有率。

2、技术研发与创新计划。公司将坚持走科技创新之路，未来三年公司将重点采取以下措施来不断提高公司的研发能力和创新能力。继续加大前沿科技的研发投入，全面加强电弧动态性能研究及测试能力、平台技术研发能力、整机可靠性测试能力，逐步加大高附加值产品的研发力度，在产品技术、工艺性能等方面建立一个与公司快速发展相适应的技术创新平台。公司将根据未来对新产品开发的需求和研发人员自身的特点，建立几个不同研发方向、不同产品的研发群组，



加大对数字化焊机、智能化焊机、机器人焊接系统、激光焊接与切割、智能工厂、工业物联网、系统控制、远程控制及工业大数据等领域的研发力度。在不断推出新产品的同时，努力提升自身的研发能力，优化生产工艺，保持公司产品及技术的优势。进一步加强与高等院校、研究机构在技术和新产品研发方面的合作，建立紧密高效的合作模式，成立具有一流设备和较强研发实力的产学研联合工作站，加快技术升级与成果应用，提升公司内在核心竞争力。

3、人才战略计划。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来源于人才。雄厚的人才储备是企业长期健康发展的基础。公司始终把人才战略视为企业长久发展的核心战略，建立了系统的人才吸引、激励和发展体系，最大限度的吸引优秀人才，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充分发挥人才优势，不断保持和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吸引优秀人才方面，公司不断吸引各方面的优秀人才壮大员工队伍，包括研发、财务管理、生产、销售等各级重要管理岗位，不断改进和提高公司运营管理能力。公司注重与各高校的产学研合作，并吸引高校中的优秀人才充实公司的研发机构，组建一支专业、务实、具有创新能力的研发团队。在完善公司全面培训系统上，公司一直关注员工自有能力的培养与提升，从一线工人到公司的中高级管理人员都建立了全面的培训计划。通过培训、规划引导、不断提供实践和再深造的学习机会等手段循序渐进、有计划的持续培养选拔。

4、企业文化建设计划。本公司本着重实际、重个性、重特色、重实效的思想，充分把握个性化、通俗化的原则，经过十几年的摸索、学习和创新，融传统优势和创新观念于一体，逐步形成以“积聚能量、释放自我”为理念的企业文化。挖掘和弘扬企业精神内涵，通过全员参与，挖掘企业文化精神，形成全体员工和企业之间共同的文化理念：汇聚各方优秀人才，打造充满激情与活力的创新平台，“平原驰马，争跃为先”，让每一个员工都能展示自己的能力和才华。推进和提高员工行为要素，把诚信、感恩和责任意思贯彻到日常的员工行为规范中，促进员工整体素质不断提高，并逐步形成有效的学习型组织。切实贯彻以人为本的原则，落实好发展成果、惠及全体员工的工作。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三日

## 议案二

### 关于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决定向本次年度股东大会提交《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三日

附件：《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7 年度，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召开了 8 次会议，并列席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认真听取了公司在生产经营、投资活动和财务运作等方面的情况，参与了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对公司经营运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提高。

###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 （一）第二届监事会基本情况：

本年度，公司监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全年的工作由两届监事会共同完成。两届监事会的基本情况如下：

1、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于 2014 年 10 月 5 日经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成立。

本届监事会成员 3 名，分别为：

监事会主席：赵鹏；

监事：黄梅、刘荣春。

其中，赵鹏、黄梅为股东代表监事，刘荣春为职工代表监事。以上 3 名监事任期均为三年，自 2014 年 10 月 6 日起至 2017 年 10 月 5 日止。

2、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于 2017 年 11 月 8 日经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成立。

本届监事会成员 3 名，分别为：

监事会主席：赵鹏；

监事：黄梅、刘荣春。

其中，赵鹏、黄梅为股东代表监事，刘荣春为职工代表监事。以上 3 名监事任期均为三年，自 2017 年 11 月 8 日起至 2020 年 11 月 7 日止。

#### （二）监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八次会议，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1、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15 日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4、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5、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不适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6 年修订）》第十三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相关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2016 年修订）》第四条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

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相关标准说明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对本次交易相关事项进行审议的议案。

6、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7、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 2017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8、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认真履行职责，列席了历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公司相关制度的执行及公司依法经营和合规决策等方面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制定和修改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经营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勤勉尽责，在履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未发现公司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治理非规范情况。

##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细致地检查和审核了公司的财务会计资料，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合理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的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四、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 五、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 六、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上交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和其他法律法规，结合实际经营管理需要，建立健全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设置了较为完善的内部组织结构，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监事会认为：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内控体系，提高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实际需要，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

#### 七、监事会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对内幕信息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范围，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在定期报告、重大事项披露等敏感时期，公司尽量避免接待投资者调研，努力做好信息保密工作，并严格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有效地防止了内幕交易事件的发生，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未发现相关人员从事内幕交易的情况。

#### 八、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 九、监事会 2018 年工作计划

2018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1、按照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探索、完善监事会工作机制和运行机制，认真贯彻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法律、法规，完善对公司依法运作的监督管理，加强与董事会、管理层的工作沟通，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以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合法。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从而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

2、加强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第一，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依法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第二，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制度，定期向公司了解情况并掌握公司的经营状况，特别是重大经营活动和投资项目，一旦发现问题，及时提出建议并予以制止和纠正。第三，经常保持与内部审计和公司所委托的会计事务所进行沟通及联系，充分利用内外部审计信息，及时了解和掌握有关情况。第四，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对公司重大投资、募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等重要方面实施检查。

3、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有关培训，同时加强会计审计和法律金融知识学习，不断提升监督检查的技能，拓宽专业知识和提高业务水平，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加强职业道德建设，维护股东利益。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三日

## 议案三

### 关于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编制完成《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特向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汇报。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三日

附件：《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该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17 年度工作中，我们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努力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7 年度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共有董事七名，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超过董事席位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其中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公司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李红玲：女，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法学硕士。1992 年 7 月至今担任华东政法大学法律学院副教授。2014 年 10 月起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目前还兼任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 10 月起担任本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

俞铁成：男，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 年 1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上海天道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 年 1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上海道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凯石益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目前还兼任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天永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交大海外教育学院国际并购研究中心主任。2017 年 11 月起担任本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周钧明：男，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1983 年 8 月至 1997 年 12 月任立信会计高等专科学校教师，教务处副处长；1998 年 1 月至 1999 年 8 月任上海交电家电商业集团公司财务总监；1999 年 9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上海新路达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0 年 6 月至今任中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目前还兼任无锡百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11 月起担任本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

##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我们及我们的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或 1%以上、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我们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因此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2017 年度，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10 次董事会会议、5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3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2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由于 2017 年内适逢公司董事会换届，换届后的每次相关会议我们均亲自出席。

会议类别	出席情况	李红玲	俞铁成	周钧明
股东大会	应出席次数	2	0	0
	出席次数	2	0	0
	缺席次数	0	0	0
董事会	应出席次数	10	1	1
	出席次数	10	1	1
	缺席次数	0	0	0
审计委员会	应出席次数	5	0	0
	出席次数	5	0	0
	缺席次数	0	0	0
提名委员会	应出席次数	3	0	0

会议类别	出席情况	李红玲	俞铁成	周钧明
	出席次数	3	0	0
	缺席次数	0	0	0
战略委员会	应出席次数	0	0	0
	出席次数	0	0	0
	缺席次数	0	0	0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应出席次数	1	0	0
	出席次数	1	0	0
	缺席次数	0	0	0
合计	应出席次数	21	1	1
	出席次数	21	1	1
	缺席次数	0	0	0

公司已为我们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并给予了大力的支持，我们通过听取汇报、实地考察等方式充分了解公司运营情况，积极运用专业知识促进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我们以谨慎的态度勤勉行事，认真阅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报送的各次会议材料，对所议各事项发表了明确意见，对各议案投了赞成票，并根据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对部分事项发表相应的独立董事意见。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情况

2017 年度，我们核查了公司相关资料以及相关决策、执行及披露情况的合法合规性，并根据监管部门的规定对部分事项作出了独立明确的判断，发表了相应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同时，我们还对以下事项的进行了重点关注，具体情况如下：

####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关联交易的情况。

####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对外担保及关联方非法占用资金的情况。

####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使用去向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 （四）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业绩指标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考核结果进行了审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与发放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薪酬制度，严格按照考核结果发放。

#### （五）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要求发布业绩预告，未发布业绩快报。

#### （六）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决定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且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议案符合公司的客观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对相关承诺事项情况的披露真实充分，不存在应披露但未披露的情形。同时，在报告期内或者持续到报告期内，公司能够积极敦促承诺各方，确保各相关承诺得到了及时有效地履行。

#### （九）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在上海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的利益。2017 年度内，公司没有出现相关更正或补充公告，不存在因信息披露不规范而被处理的情形，不存在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不规范情况，认真地履行了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认真执行《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一步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推动公司各项内控制度落实。报

告期内，公司的法人治理、业务运营、财务管理以及重大事项决策活动均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的各项规定执行，执行情况良好。

#### （十一）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其下属专门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其中公司董事会召开 10 次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次会议。公司董事会及其下属各专门委员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董事会及其下属各专门委员会的召开、议事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运作规范。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7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给予了大力支持和配合，在此表示衷心地感谢。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在 2017 年度履职期间，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切实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谨慎、忠实、勤勉地履职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018 年，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及时了解公司经营动态，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文件精神，并按照有关规定，切实履行独立董事义务，充分发挥专业独立作用，坚决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李红玲、俞铁成、周均明

二〇一八年五月三日

## 议案四

###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17 年公司合并报表口径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440,193.72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5,962,359.24 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按照以下方案实施分配：

拟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20,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200 万元。公司 2017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 2017 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总计为 2,200 万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 32.14%，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发行上市后前三年)》中关于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

以上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三日

## 议案五

### 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决定向本次年度股东大会提交《2017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三日

## 议案六

# 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 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决定向本次年度股东大会提交《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三日

附件：《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一、 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一) 财务状况及分析如下:

#### 1、资产构成及变动原因分析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资产总额 90,824.21 万元, 比上年末增长 15.54%。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资 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增减变动率%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290.23	45,537.44	752.79	1.65	
应收票据	1,539.14	1,711.30	-172.16	-10.06	
应收账款	10,426.33	5,636.07	4,790.26	84.99	
预付款项	735.85	274.11	461.74	168.45	
应收利息	169.78		169.78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245.10	82.14	162.96	198.38	
存货	13,061.00	10,347.89	2,713.11	26.22	
其他流动资产	504.13	841.14	-337.01	-40.07	
流动资产合计	72,971.56	64,430.08	8,541.47	13.26	
非流动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14.71	743.79	-29.08	-3.91	
固定资产	12,513.91	12,484.02	29.89	0.24	
在建工程	1,059.78	34.61	1,025.17	2,961.94	
无形资产	995.09	737.80	257.29	34.87	
商誉	1,846.31		1,846.31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61	59.77	14.84	24.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8.24	119.78	528.46	441.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852.66	14,179.78	3,672.88	25.90	
资产合计:	90,824.21	78,609.86	12,214.35	15.54	

1、应收账款: 较上年增长 84.99%, 主要是销售增长及合并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一家控股子公司的应收账款所致。

- 2、预付款项：较上年增长 168.45%，主要是预付采购原材料的款项增加及合并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一家控股子公司的预付款项所致。
- 3、其他应收款：较上年增长 198.38%，主要是保证金及单位往来款项增加所致。
- 4、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减少 40.07%，主要是期末留抵增值税进项税额减少所致。
- 5、在建工程：较上年增长 2,961.94%，主要是办公楼改良工程在施工中及新 ERP 软件尚未实施完成所致。
- 6、无形资产：较上年增长 34.87%，主要是收购燊星机器人增加的专利权所致。
- 7、商誉：期末余额 1,846.31 万元，系收购燊星机器人公司 51% 股权的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该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 8、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增长 441.21%，主要是年末未执行完毕的工程、设备采购合同较多所致。

## 2、负债结构及变动原因分析

2017年年末负债总额24,484.44万元，比上年末增长49.02%。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 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增减变动率%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		300.00	不适用
应付票据	3,680.24	2,447.80	1,232.43	50.35
应付账款	14,724.26	10,728.91	3,995.35	37.24
预收款项	2,167.90	1,406.58	761.32	54.13
应付职工薪酬	1,464.56	1,123.02	341.54	30.41
应交税费	679.77	320.45	359.31	112.13
应付利息	0.47		0.47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397.56	149.56	248.00	165.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9.24	68.17	351.08	515.03
流动负债合计	23,833.99	16,244.49	7,589.50	46.72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237.62	185.78	51.83	27.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75		61.75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负债	351.08		351.08	不适用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0.44	185.78	464.66	250.11
负债合计	24,484.44	16,430.27	8,054.17	49.02

- 1、短期借款：期末余额 300.00 万元，为子公司燊星机器人的银行短期借款。
- 2、应付票据：较上年增长 50.35%，主要是 2017 年 7-12 月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用于结算采购款项较上期增多，尚未到期。
- 3、应付账款：较上年增长 37.24%，主要是合并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一家控股子公司的应付账款所致。
- 4、预收款项：较上年增长 54.13%，主要是在执行订单预收的款项增加所致。
- 5、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增长 30.41%，主要是增加一家控股子公司的应付职工薪酬所致。
- 6、应交税费：较上年增长 112.13%，主要是代扣代缴的应交个人所得税增加所致。
- 7、其他应付款：较上年增长 165.82%，主要是需要支付的单位往来款项和招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增长 515.03%，主要是根据协议约定将在一年内需要支付子公司的股权收购款所致。
- 9、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余额 61.75 万元，是收购燊星机器人公司资产评估增值所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10、其他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351.08 万元，是根据协议约定一年后才需支付子公司的股权收购款。

### 3、股东权益结构及变动原因分析

2017年年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65,305.10万元，比上年末增长5.03%。股东权益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股东权益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	增减变动率%
股东权益：				
股本	2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资本公积	17,166.16	27,212.60	-10,046.44	-36.92
专项储备	65.77	237.84	-172.07	-72.35
盈余公积	3,592.23	2,932.60	659.62	22.49
未分配利润	24,480.94	21,796.55	2,684.40	12.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5,305.10	62,179.59	3,125.51	5.03

- 1、股本：较上年增长 100.00%，系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10 股所致。
- 2、资本公积：较上年减少 36.92%，主要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10 股所致。
- 3、专项储备：较上年减少 72.35%，系本年用于安全生产的专项储备额增加所致。
- 3、盈余公积：较上年增长 22.49%，系母公司按本年净利润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4、未分配利润较上年增长 12.32%，系本年产生的净利润。

## (二) 损益构成及变动原因分析

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71,258.73万元，比上年增长42.4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6,844.02万元，比上年减少1.18%。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减变动	增减变动率%
一、营业收入	71,258.73	50,011.62	21,247.11	42.48
减：营业成本	51,038.10	33,949.89	17,088.21	50.33
税金及附加	52.71	50.15	2.56	5.11
销售费用	4,687.25	4,099.79	587.47	14.33
管理费用	6,355.58	5,395.06	960.52	17.80
财务费用	1,239.64	-1,474.29	2,713.93	184.08
资产减值损失	131.27	241.55	-110.29	-45.66
加：投资收益	144.45		144.45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8.20	9.19	-0.99	-10.76
其他收益	380.22		380.22	不适用
二、营业利润	8,287.04	7,758.65	528.39	6.81
加：营业外收入	94.62	384.86	-290.24	-75.41
减：营业外支出	31.67	50.25	-18.58	-36.98
三、利润总额	8,350.00	8,093.26	256.73	3.17
减：所得税费用	1,090.09	1,167.37	-77.27	-6.62
四、净利润	7,259.90	6,925.90	334.01	4.82
减：少数股东损益	415.88		415.88	不适用
五、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44.02	6,925.90	-81.88	-1.18

1、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42.48%，主要是外销、内销市场进一步得到扩展及合并报表的合并范围内增加一家控股子公司所致。

2、营业成本：较上年增长 50.33%，主要是营业收入增长所致。营业成本增长幅度大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增幅，主要是生产成本中的原材料成本上升所致。

3、财务费用：较上年增长 184.08%，主要是美元对人民币汇率下降产生的汇兑损失所致。

4、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减少 45.66%，主要是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增加及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减少。

5、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减少 75.41%，主要是政府补助列报分类至其他收益所致。

6、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减少 36.98%，主要是对外捐赠减少所致。

### (三) 现金流量构成及变动原因分析：

2017年度，公司现金流量简表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减变动	增减变动率%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210.05	51,567.37	18,642.68	36.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152.64	45,908.52	14,244.12	3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57.41	5,658.84	4,398.57	77.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30	85.94	219.36	255.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16.57	507.62	3,308.95	651.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1.27	-421.68	-3,089.59	732.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25.00	-22,725.00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4.81	1,591.63	1,803.18	113.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4.81	21,133.37	-24,528.18	-116.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35.18	1,332.13	-3,167.32	-237.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6.15	27,702.66	-26,386.52	-95.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974.08	17,271.42	27,702.66	160.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290.23	44,974.08	1,316.15	2.93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长 77.73%，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及收到的税费返还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732.69%，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及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116.06%，主要是上年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及本年分配 2016 年度的现金股利所致。

4、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较上年减少 237.76%，主要是美元对人民币汇率下降产生的汇兑损失所致。

## 二、 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1、财务预算编制基础

2018 年度的财务预算方案是根据公司 2016-2017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和经营成果, 结合公司目前具备的各项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年度经营计划, 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

## 2、2018 年财务预算

2018 年度, 公司立足现有主营业务, 开拓新市场、新领域, 持续推进技术、产品创新, 保证行业领先地位, 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加快人才集聚, 加强完善考核激励机制, 加强企业内部管理, 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 力争实现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双增长。2018 年财务预算的主要财务指标为: 营业收入 8.60 亿元, 净利润 8,700.00 万元。

## 三、 特别提示

上述财务预算、经营计划、经营目标为公司 2018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考核指标, 不代表公司对 2018 年度的盈利预测, 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状况以及公司管理团队的努力等多种因素, 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 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三日

## 议案七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审计工作的业务量决定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以上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三日

## 议案八

###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各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 6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含抵押、信用、担保贷款等）、保函、承兑汇票、信用证、进口押汇、出口保理等融资品种的综合授信业务。

上述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3 年内有效。在有效期内，以上额度内的融资在实际发生时无需再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审议。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与本次授信融资相关的法律文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

以上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三日



## 议案九

### 关于为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保证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和正常发展，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文件要求，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为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具体额度如下：

1、为控股子公司上海燊星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担保；

2、为全资子公司沪工智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担保。

担保的形式采取信用保证、抵押或质押。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后 3 年内有效。在有效期内，以上额度内的担保在实际发生时无需再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审议。以上授予的担保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担保额，具体担保金额将视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最多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与本次担保相关的法律文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

以上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三日

## 议案十

### 关于 2018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董事：

2018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如下：

1、董事年薪标准（税前）：舒宏瑞 80 万元、舒振宇 80 万元、曹陈 55 万元、余定辉 50 万元；独立董事李红玲、俞铁成、周钧明均为 7.2 万元；

2、监事年薪标准（税前）：赵鹏 35 万元、黄梅 34 万元、刘荣春 30 万元。

以上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三日